

十月长篇小说创作丛书

客家魂

谭元亨 著

第一部

世纪之旅

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

内 容 提 要

《客家魂》是全国第一部反映客家人生活的长篇小说。

“客家人”是汉民族中的一支非常独特的民系。《客家魂》三部曲是以客家人郭玉祠、郭启慧、郭元戎三代教育家历尽磨难的办学经历，展现了他们的坎坷、奋斗和抗争的命运，讴歌了中华民族坚忍不拔、吃苦耐劳、百折不挠、勇往直前的民族精神。

《客家魂》三部曲以全新的视角，重新审视了客家人的历史。小说的字里行间，浸透了作家的心血、泪水和良知。第一部《世纪之旅》，通过老教育家郭玉祠和他的孙子郭元戎的坎坷命运——以历史的和现实的两条主线交替行进，反映郭玉祠办学的艰难历程，展示了风起云涌的时代大潮；第二部《客家女》，以第二代教育家郭启慧、远晴的坎坷和磨难，以及她们创办“流萤小学”的崇高的献身精神，反映了建国 17 年和文革 10 年，教育事业的徘徊、起步和发展；第三部《千年圣火》则以第三代教育家郭元戎“时而上天，时而入地”的浪迹生涯，通过他的磨难，他的奋起，他的勤奋，他的善于思考的虽九死而不悔的学子生涯，展现了教育“希望”工程的璀璨前景。

这是一部气势磅礴、结构严密，很有社会意义，很有艺术特色的长篇小说。

民族之光

杨成武



杨成武题字

弘揚客家精神
光大中華文化

曾生題



曾生題字

中華魂

劉復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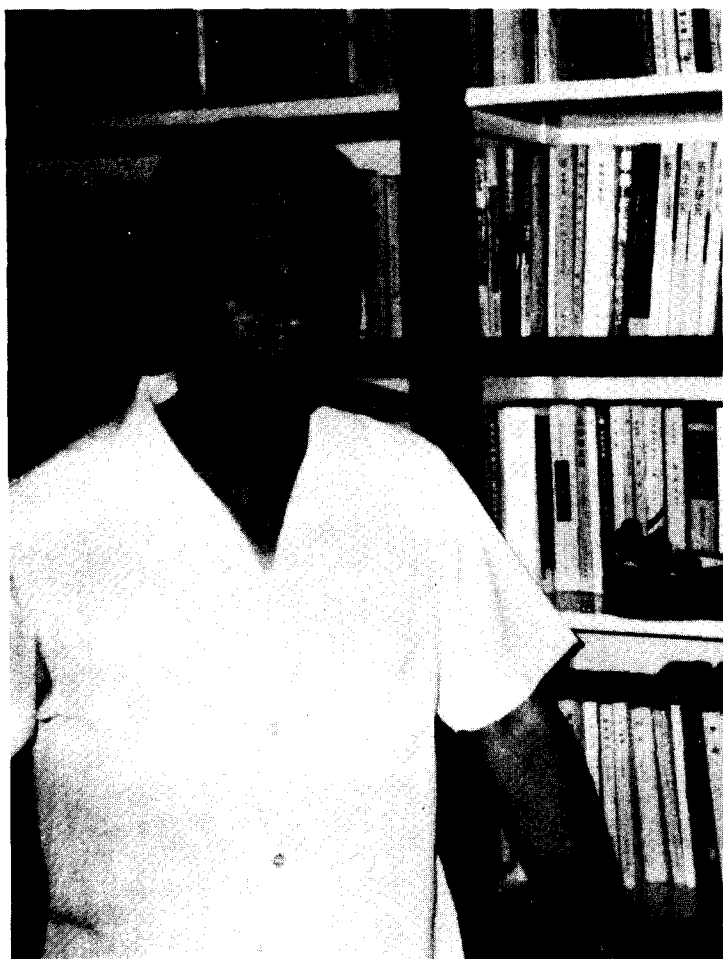


刘復之题字

周漢遺風記馬遷史筆
 素身同親疏說不存亡與廢虛實有夢
 老矣張平生文章傳世足今餘幾何何物曉人真喜哉
 賢江山外斜陽顧江山謂我底何似中與並音能是叮
 呼其渠中，握玉管清氣孤筆鋒寫屈原天向無亡
 可鑑南陽論中多少從容揮塵談話光昭日月不經人
 間有主公道黃利奔快突破老境得不管拙、明或暗擊目
 出居以帶之漁漁、治生與忽出要林日常餐與也
 霸權中屈新夢別向人間神州自立與誰分合誠度缺
 山宜管領不担若層惡處骨正戶揚典烈示絕二十年國難
 起時有中夢客兒兒女心為鐵看誠手補史製

客家人謠
 李國平

李國平 五書



作者像

迁徙——永恒的迁徙。已经是一千年了，
或许有两千年，甚至更长。血脉里早已融汇
了漂泊的因子。从中原，到江汉平原，到南夷
之地——原乡、沿海、到大洋彼岸……千年的
迁徙，迄今未止的迁徙，背井离乡，翻山越岭，
漂洋过海——有谁记得下过亘古的漂泊史、坚
忍史、生命史。永恒的迁徙。永恒的躁动。永
恒的希冀。把一部历史颠倒了过去，又再颠倒
了过来。一万座大山在脚底下踏平。一千年莽
古在喘息中呵干。辙与车辙下不是汗，不是泪，
也不是血，而是生命的轨迹，一个被强生命的
繁衍与涅槃……于是，华夏大地有了这么一支
独行侠式的民族，如同世界民族中从死亡
灰烬中重新站起来的“永被驱逐的犹太人”一样，
携老携幼，丁巳风骨西，于灾荒，于战乱，于暗

“高举骨头”：史识与诗情

——自序

一部长篇小说，尤其是像这么一部一百四十余万字的长篇小说的写作，就如同一次生命的燃烧，一次漫长的、不断发出白炽光焰的燃烧。它有可能把生命燃尽，以至一位早夭的作家在完成一部力作后把笔一掷，称：“我可以死了！”果然在那之后他便溘然长逝了。

但它应该让生命扬起更猛烈、更璀璨的火焰，因为它可以凭此更坦然地面对人生，面对世界，面对历史，可以无愧于养育它的父老乡亲以及整个民族与国家。所以，当我搁下笔，我想说的是：我可以活得更好、更坚强了！因为我已经用我的作品，向一切横逆、暴戾与非人性的东西，勇敢地挑起了战书。

对于以笔为生，以笔为帜的作家来说，也许这是两种人生态度？

前者，可能是一种自负，认为自己足以传世，因为自己已竭尽了全力。

但我身上奔涌的客家人的血液，却教我记取后面一种人生之路：不断开拓，不断进取，决不低下高贵的头颅，弯曲笔直的腰杆。刚结束了《客家魂》的写作，一部《客家圣典》的大纲便在笔端倾泻出来。它是融哲理、诗情、史识于一体的一部

长篇新作。虽然我现在还不知道它会写成什么样，如同我十年前不知道《客家魂》会写成现在这样一样。它的写作，将是一次生命更猛烈的燃烧，将闪耀出更白炽的光芒……

无疑，在一部长篇作品中，包容着作家及其所在的民系、民族的一部分生命。只有把生命投入进去，作品才会有它的生命力。这里面，有我的血肉，有我的眼泪，有我全部的良知，也有我客家母亲的生命——她是在我写作这部作品时去世的。她曾给我抄写过上百万字的文稿，但未能抄写这一部直接与她有血肉关联的作品。从动笔起，她的生命一直处于垂危中，苦撑了几年，却未能等我最后完稿，这是我终身之憾。当然，这部作品里面，更有众多客家先贤们的生命……

正因为这样，我无法遏止我的激情，从写第一个字到最后一个字，乃至完成之后。我不是那类很冷静的作家——虽然我也写过若干相当冷静的作品，曾赢得国内外的一致赞誉。有人企望我能那样写下去。可我做不到。包括在课堂上，人家都能端上一杯清茶，娓娓而谈，而我却像一次演说，两节课下来，满头大汗，一身虚脱。但学生喜欢听我的课，每每激情迸发，他们便能记下许多精辟、深刻的句子。我事后翻阅，连自己也觉诧异——的确，激情每每能激发灵感，激发智慧，平日没有思考到的，此时却一下子冒了出来。写作也一样，没有这不可销蚀的激情，你就不可能有生花妙笔。激情便是生命，便是生命的升华，一个作家没有激情是难以想象的。当然，它可以深深埋在心底透过冷静的追述表现出来。激情也就是生命的燃烧，生命熊熊燃烧起来，那就没有火，没有光，也就不成为其生命。燃烧才是生命，激情才是生命！

客家民系同样是一个火一般燃烧的民系，一个有着蓬勃生命力的民系，描写他们，不能不用火一般的思想，火一般的语言，火一般的激情……

于是，诗的迷狂，主宰了这么一部一百多万字的作品。

但对于一部如此之长的历史之作，仅仅有诗的迷狂是不够的，它还需要清醒的史识。要为历史要为今天，留一个清晰的脚印。作者需要站在一个不可企及的历史高度，去俯瞰自己的作品，从而确定它在历史长河中应有的位置。

因此，史识与诗情，均是不可或缺的。

在这种俯瞰中，我产生了这部长篇的几个副产品——若干关于客家学的理论文章。

众所周知，客家人又被称之为“中国的犹太人”，彼此之间，浪迹天涯、尊重教化等特征十分相似：犹太人与客家人在这世界上均有千年大迁徙的历史，此其一；犹太人被称之为“书本的民族”，而客家人的腹地则有“人文秀区”之称，此其二；还有其三、其四，不一而足。而今，犹太文学已是世界文学中的佼佼者。那么，客家文学呢？当然，在中国也是出类拔萃的，黄遵宪、郭沫若、黄药眠等等。

这些年来，我接待过日本、欧洲的不少作家、文化人，他们不约而同地对客家题材产生浓烈的兴趣，文学与影视都将推出不少。……这是令人欣慰的。

文学的产生需要冲突，当观念与感情面临巨大的历史变革之际，是会发生众多戏剧性的冲突，世界之所以看好客家人这个题材，正是意识到：大规模的迁徙本身就包含一种文化的变迁，内陆古老传统的负载者——也就是客家人，经千年迁徙，万

里长旋之后，抵达了欧风日渐的中国本土的东南沿海地带，将如何融入现代文明之中？这无疑是一个重大的人类学、文化学的命题。传统在剥离旧体、价值观在嬗变……而这便带来了一连串的客人式的主题：

宿命与使命；
主客意识与边缘地位；
义利之辨与自我本质的蜕变；
特立独行与融合认同；
归真返朴与异化；
贵族观念与平民思想；
.....

而这些主题，无论在当代中国，还是在整个世界，都具有相当广泛与深刻的意义。于是，我的理论探索便开始了，先后发表了《古希腊罗马文明的断裂与华夏文明的维系——世界民族大迁徙中客家先民南渐新论》、《主客意识与义利之辨——客家文化与犹太文化差异的历史透视》等等论文，并在海内外产生重大的反响，有的被转载了十次之多。

当然，这需要一种清醒，一种历史与现实的清醒，也就是史识。清醒也便是史识。

这里所说的史识，不是我们既往从教科书中得到的，也不是从已有的传统典籍中得到的，而是需要自己的独特的俯瞰历史的目光。

所谓的“新历史主义”，在某些新时期颇有影响的鸿篇巨制中，我们得到的却是业已改头换面，但骨子里却是腐朽不堪的诸如“循环论”、“气数观”之类的历史陈腐之见；或者是用某种僵化的政治观念图解历史，从而留下太大的遗憾。这里就不

多说了。

《客家魂》至少是用一种新的目光，重新审视了千年——百年——十年的历史。它的架构：千年景深——百年展示——十年聚焦。这同样是一种历史观的诠释，尤其是对二十世纪史的重新审视。作者要打通发生在这个世纪的所有历史事件，并且用客家人的目光，尤其是重教化的目光，去看待这一百年的云舒云卷，潮起潮落，把它置于理性的天平上。我希望，人们通过它，重新认识历史，重新认识自己，重新认识中国的二十世纪，重新认识生活在这个世纪的你与我。

这里捎带一笔的是，在《客家魂》写作过程中，我同时完成了一部三十万言的历史哲学专著《中国文化史观》——我以为，这可以算是对《客家魂》的新史识的一个阐释，虽然它不是文学作品。

清醒的史识加诗意的迷狂，对于一部长篇小说，尤其是历史长篇小说是“睛”与“魂”的关系，前者是史，后者是诗，失去任何一方，也就不成为史诗了。我不讳言这部作品对史诗的追求。所以，它不仅仅是史，也不仅仅是诗，二者的融合，激扬起的是哲理，是理想，是人类永不竭尽的伟岸的精神。所谓“识”不仅是对既往彻底的透视，也同样是对未来的瞩望，“识”，是对历史的人性深刻的见地，因此它就能昭示人类的未来。《客家魂》中的玉祠、双渔、元戎，正是对历史与未来（当然包括现实）有过人的“识”，才对教育事业如此执著。正是清醒，才拥有执著的迷狂，才谱写出这么一部史诗！

客家人在精神上是高贵的。他们从一降生起，就受到这种贵族精神的熏陶，他们认准自己祖上出身是高贵的，是当年的

衣冠士族，以郡望而自矜，再落魄，也能津津乐道祖上的功德与名望，真可谓“心比天高，身比纸薄”。他们千辛万苦，百口余一，挣扎到了南方，后到为“客”，只余下残山剩水供他们休养生息，被土籍蔑视为“獠”，从而彻底地平民化了。台湾的客籍作家钟理和在 他的名著《原乡人》中描写过客家人不得不从事社会上最下贱的职业的可悲情景——于是，意识与行为造成了极大的反差，这便产生了前边提及的贵族意识与平民思想冲突的主题。

剖析这个主题，我没有再写一篇论文，却以二十五万字的一部评传《邓演达》来回答的。正是这么个历史人物，力主农民运动，却又把农民起义称之为“流寇主义”；在北伐战争的关键时刻，已在武汉方面执行国民革命军总司令之职的他，当率军力挽狂澜，却一口回绝郭沫若“我刚刚把老虎皮脱掉，又要让披上吗？”……惟有以他身上贵族意识与平民思想相互冲突而又统一于一体才能作出解释。

对于历史人物我们已无法苛求，对于本书中的玉祠也是一样。他们属于一个“精神贵族”的群落，无论他们处于怎样低下的地位、面临怎样的凌辱，其精神仍始终如一地保持着高贵的秉性，这是郑家士、日军及其他人不理解玉祠之处，也是李雪君、吉步高等无法战胜元戎、萱龄的地方，更是支撑启兴在被毁容之后尚能原有石萝而超然的解释。坦率地说，有时，包括我本人，对客家人的那种特立卓行、顽固至病态的执著每每产生疑惑：他们为自身的清高实在是付出太高的代价，这值得吗？这世界莫非只有他们才如此清醒，而别人一律昏庸吗？连托尔斯泰都在其巨著《战争与和平》中力图证明大人物“是历史无意识的工具”，“历史，也可以说是人类无意识的、普遍的、

随大流的生活……”现实的人永远如雾中行走，他以为看得很清楚的，也顶多是前面几十米远的地方……而客家人高傲的精神，则永远可以保证未来有可能的许诺吗？他们如此重文化、重教育，在这么一个物欲横流、情感失血、灵魂出窍的碌碌尘世中，又能起到多少振聋发聩的作用呢？

——这也是我对这部长篇写作意义的疑惑。

也许，正是这种“精神贵族”的意识仍在我身上起作用，毕竟我身上也奔流着客家人的血液。所以，我才不顾自身的疑惑以及周围人不解的目光乃至嘲讽，以及喧嚣的商潮与下海热，乃至孔方兄与乌纱帽的诱惑，在这漫长而又短暂的十年间把它完成了。

也许，它只是给我一个证明：人，是否能在红尘滚滚、声色犬马中尚能把持住自己，为了一个业已确定的目标——无论大或小，矢志不移地给人世留下点痕迹，而不“随大流”淹没了自己——那耸如华表的石笔，不正是这种贵族精神的象征吗？

同样，这也是客家人留给历史的痕迹。

十多年前，有人曾把我的创作风格称之为“神秘的东方色彩与象征主义”，以区别于魔幻、结构现实主义等等。但后来，连迷信也被正名为“东方神秘主义”了，这一手法也就不复有人提起。

而我这里又以一对石笔，以象征一种人文精神、一种理想主义、一个价值取向的不倒。同时，也赋予其神秘的东方色彩——一对板车的车柄、长成叩上去作铿锵之声的石笔树！

无疑，在中国南方这片神奇的土地上，插上一支拐杖，是足以长出一片茂林的，更何况是一部板车，更何况有玉祠的血

肉之躯作滋润呢——这不是神话。

然而，就象征而言，《客家魂》不独有这石笔树，象征本身，也不独是某某物，而可以是整个的艺术氛围，整个的主、客观环境……作为文学作品，形象，乃至意象的模糊性，多义性，恰巧开拓了更加广阔的思维空间，提供了审美的真正标准。在《客家魂》中，无论是郭家祖居所在的“潭坑”，还是元戎奄奄一息躺在的“鬼寮”，无疑都具有其象征意蕴的。

进而言之，启兴被发放到的火药工厂，乃至那被肢解的大学校园，用今天或未来的目光看，那只能是一个个寓言世界。它的荒诞，在火药工厂是显性的——正常人反而自惭形秽，而畸形人却一个个志得意满，认为自己浑身的残肢写满的是“光荣”；但大学校园的寓言意味却是隐性的——过几十年后回头再看，一个教育的圣地，为何竟会被肢解得支离破碎、小小的出租车公司竟可以凌驾在大学之上？

未来所摄取的目光，会认为我们今天生存在一个寓言世界里。除此之外，别无解释。一部作品，能有什么办法去同“此在”的非人性、非理性去协调？除非把自己也当作一个寓言。因为在寓言中，任何逻辑上水火不相容的东西也就能共生在笔端了。荒诞也就不成为荒诞，诸如呆在上游的狼谴责在下游的羊弄脏了它的水，并以此定罪一样。

所以说，这部一百四十万字的长篇小说，无非也是个寓言。

但愿能理解作者的苦心，不去寻究季湘为何倏忽消失在山巅而出现了一个老僧，也不去寻觅黄先璜是否那位神秘老人，而后一代的启兴又重蹈其覆辙，更不用去研究客家人为何自古以来都有勘舆的祖传之秘——客家人，从其一诞生起，他们不就把自已置身于一个偌大的寓言世界之中而左冲右突，不得不去

寻求一种非人性、非理性的协调吗？

但他们仍执著于教育，力图凭人类的理性来改造这个寓言世界，使它尽可能地合理一点、合乎人性一点。

这是他们的悲剧所在，也是他们的伟大所在。只有这种千年的执著，才可能面对世界的种种不测、丑陋与罪孽而不动容，不改变，虽九死而未悔。

他们流浪，他们寻觅，他们追求，他们义无反顾地献身，谱写了我们民族一曲又一曲文明与愚昧相搏击的悲歌，他们深信自己的理想境界是可以达到的，哪怕在万里长旋的征途上，铺满了玉祠、南飞、纯之、双渔，及至元戎、余恬、萱龄们的尸骨。

把祖上的尸骨洗净，背在业已佝偻的背上，再一次远征。

人们将永远记住，我们的总书记、那位伟大的共产主义者胡耀邦，在当年面对“四人帮”的淫威发自肺腑叫出的口号：

——高举骨头！

因为他是客家人，也只有客家人，才会叫出这样的口号。

只有客家人，才能深深品味这个口号中历史的悲凉以及人格的意蕴。

洗骨迁葬，有谁道得尽客家人这一传统仪式中所寄寓的意义呢？同样，又有谁道得尽胡耀邦“高举骨头”对这一仪式所赋予的历史与时代的深意呢？

小时候，我作为湘潭最优秀的少先队员，曾给当时担任地委书记的耀邦同志献过红领巾，这童年的一幕是永远难以忘怀的。那是一条绸子做的红领巾，个子小，怎么也不能为这位团中央书记系好，而他已经把头弯得够久的了，却仍不住地宽慰我：莫急，会系好的……

其时，我并不知道，也不可能知道，他是因为“右倾”而